

民俗調理業紓困補貼申請資料檢核表

受理 編號	
----------	--

※業者送件前請先自我檢查；一案一表。

作業 流程	自評	工會檢核		檢核項目								
	已確認	符合	不符合									
受理 申請				已於受理時程內送件(郵寄/親洽)								
				已檢附申請書及佐證資料								
				已檢附領據及帳戶資料								
審 查 文 件 及 清 冊 製 作	1. 審查申請書(含佐證文件及身分證影本)											
				行業別欄位有勾選至少一項								
				事業別欄位有勾選一項								
				基本資料有填寫完整								
				營業額下降 15%之佐證資料有檢附: _____								
				符合營業額下降 15%之條件								
				未請領經濟部(商業服務業資金補貼)/勞動部(自營作業者)之補貼								
				未重複申請民俗調理業其他行業別補貼								
				身分證影本有黏貼且清楚								
				申請業者有蓋大小章且清楚								
	2. 審查領據及帳戶資料表(含存摺封面影本)											
				領據資料有填寫完整且蓋大小章								
				存摺封面影本有黏貼且清楚								
				帳戶資料有填寫完整，郵局有局號、帳號；銀行有分行名稱、代號； (範例)金融機構名稱：富邦銀行(庫局) 玉成分行(支庫局)								
				<table border="1" style="width: 100%; border-collapse: collapse; text-align: center;"> <tr> <td style="width: 10%;">總代號</td> <td style="width: 15%;">分支代號</td> <td style="width: 5%;">帳 號</td> <td style="width: 70%;">金融機構存款帳號(分行別、科目、編號、檢查號碼)</td> </tr> <tr> <td>0 1 2</td> <td>3 0 3 9</td> <td></td> <td>X X X X X X X X X X X X X X</td> </tr> </table>	總代號	分支代號	帳 號	金融機構存款帳號(分行別、科目、編號、檢查號碼)	0 1 2	3 0 3 9		X X X X X X X X X X X X X X
總代號	分支代號	帳 號	金融機構存款帳號(分行別、科目、編號、檢查號碼)									
0 1 2	3 0 3 9		X X X X X X X X X X X X X X									
	3. 申請資料正本及清冊送衛福部											
				資料鍵入申請/支領/匯款清冊，每月 5 日及 20 日前將每案檢核表、申請書、佐證資料、領據(依順序裝訂正本成冊)併同三項清冊函送本部。								

以上各項資料經本工會檢覈確實無訛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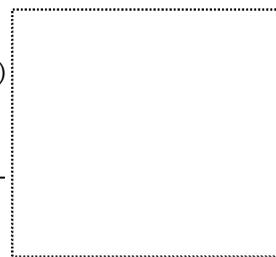
工會名稱：_____

審核結果：通過 不通過(原因：_____)

備註：_____

經辦人：_____ 聯絡電話：_____

審核日期：109年 月 日



(工會印章)

(負責人章)